

家乡酒席

□余春明

家乡婚嫁喜事、做屋上梁、生日寿诞、子女上大学都要办酒席，招待前来祝贺的亲友，丧事亦如此。酒席摆起来，多则一二十桌，少则一两桌。大家开怀畅饮，有的还猜拳行令，气氛相当热烈，形成一种风俗。

记得小时候，农村经济不发达，农民生活条件差，但每逢喜庆，酒席还是要办。那时没有圆桌，用的是“八仙桌”。桌子四方形，每边坐两人，共八人。装菜用碗，称为“碗头酒”。一般一种菜分两个碗装，称之为“双出头”，以示隆重。萝卜、青菜不能上桌，要商店买来的香菇、木耳、板笋、腐竹、海带之类。酒桌上的菜肴丰盛与否，可以看出主人家的贫富状况如何。不过，再穷的人家就是节衣缩食也要争得面子上过得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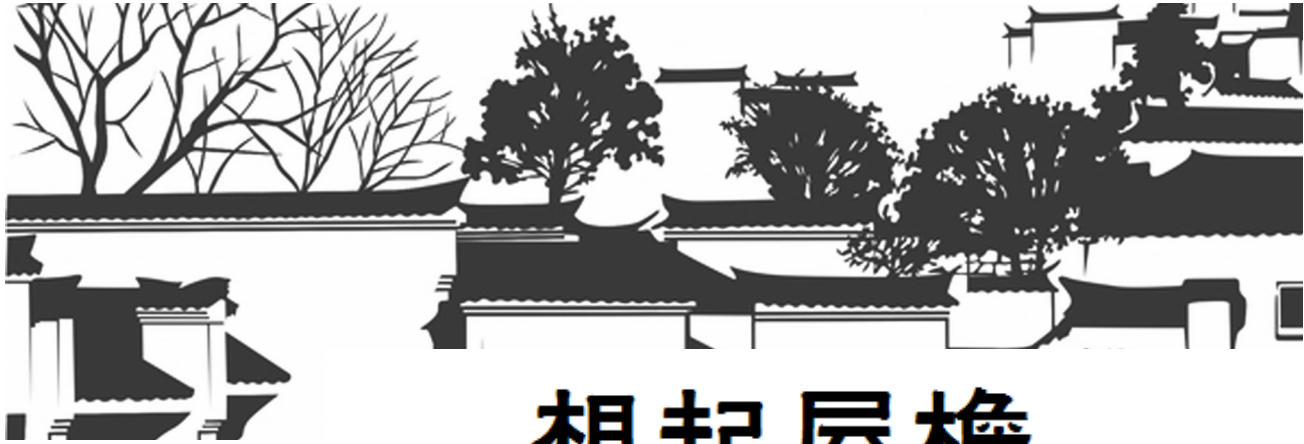
酒是自家酿的米酒，喝酒也是用碗，而且一桌人共一只碗。座位有上把位、下把位和横头之分。坐在上、下把位的是重要客人或年长的，陪酒的人坐在横头。酒碗由坐上把位的端起，喝完后用把手把碗沿一抹，表示揩擦干净，递给下一位。依次循环，绝不乱了顺序。后来改为一桌四个酒碗，一边一个，两人共喝。现在看起来，很不卫生，但在那时却是很自然的事，似乎还有着和睦礼让的味道，是古朴民风的体现。

改革开放后，农村经济发展迅速，老乡们的生活有了质的改变，酒席上也有了变化。“碗头酒”改为用盘子装，分量足，菜肴丰盛了不少。不再用碗喝酒了，改为酒杯，一人一个。开始是小酒盅，后来有了啤酒，换成了玻璃杯。酒也不喝自家酿的米酒，要去商店买瓶装酒，而且酒的价格也越来越高，好像价钱低了的酒拿不出手，面子上过不去。由于一人一个酒杯，敬酒方便多了。坐在横头陪酒的会站起来先敬坐上和坐下把位的酒，然后是受敬的人回酒。俗话说，无酒不成礼仪，在此时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过去农家办大事，要大宴亲友，一二十桌酒席，人手少了不行，于是，几天前就要着手准备。去城镇购买干菜，买鱼买肉。自家有猪的要请屠户杀猪，池塘有鱼的要请人用渔网捕鱼。办事当天，要请好多人帮忙。洗菜切菜的，洗盘子碗的，炒菜的，煮饭的，烧火的，挑水的，端菜的，光厨房里就要十几人。还要到邻居家搬桌子、板凳，人手不够，连小孩也要用上。记得我小时候就经常帮家里去邻居家借椅子和板凳，全家人忙得不亦乐乎。酒席散后，又要洗碗筷，归还桌凳，光靠一家人不行，非得请人帮忙。

家乡民风淳朴，一家有事，大家帮忙。后来，有人出主意，不管谁家办酒席，村子里其他人家每户负责一桌。这一桌酒席的桌凳、碗筷、酒杯，全由这家人提供，而且他还作为代理东家，酒席上接菜、斟酒、陪酒、敬酒。于是出现了一种有趣的现象，厨房里“打托”（端菜）的人端来菜后，代理东家就将菜倒进自家准备的碗里，放在桌上，原来的碗由打托的人端回厨房再盛菜。酒席散后，代理东家就将桌凳碗筷自行搬回家中。繁重的工作任务由原来的一家承担演变成全村大家来完成，这不能不说是种大智慧。不光喜事大家有份，而且体现了乡村团结和睦的民风。

如今，农民的生活水平如芝麻开花节节高，酒席的档次不亚于城里的饭店，于是一种新型的酒席应运而生，家乡出现了流动餐厅。村民只需提前预约，一个电话，流动餐厅就出现在村子里。圆桌和椅子，碗筷和杯勺，液化气罐和灶，厨师和服务员，一车全拉来了。东家只要定好酒席价格，不用劳神费力，可口的饭菜自然有人料理；而且菜肴口味好，质量不错，价格低廉合理，比起城里的饭店实惠得多，很受村民欢迎。



想起屋檐

□邵继同

这样的冬天气候说变就变，昨天还暖阳高照，今天就起凄风冷雨。天要下雨，没法子。妻叮嘱早起上学的儿子带好雨具，雨大就在屋檐下躲躲。曾经在屋檐下躲雨的我，想起屋檐。有屋檐真好。

屋檐，是房屋的组成构件，是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从古至今，从官府到寻常百姓家，从乡村到城市，是房屋就有屋檐。当然，不同朝代、阶层、地方的屋檐风格、用材差异很大，封建王朝的奢华，大户人家的讲究，寻常百姓家的实用，山野茅屋的脱俗。屋檐，位居房屋高处，飘置身之外，朴实低调，默默地为有需要的人遮风挡雨，毫无怨言。

隆冬至，瑞雪飘。瓦屋檐上雪的洁白与土瓦的灰黑形成鲜明对照，雪后日出，积雪消融，雪水顺着屋檐滴落，滋润着干渴一冬的大地。寒夜过后，屋檐下挂上了一串串晶莹剔透的、长长的冰凌，白天在太阳光的照射下，折射出五彩缤纷的光芒。待到腊月，消了自家圈养的年猪，老家瓦屋檐下挂起用绳子串起的一刀刀腊肉及整副由炊烟熏得乌黑的大肠。村前池塘干涸时起出的鱼在屋檐下早就风干了，在瑟瑟寒风中起舞。闻着年味的小鸟从瓦屋檐下飞进飞出，叽叽喳喳，热闹非凡。这样的乡愁，是

远飘在外游子心中永远不老的美景。临近过年，辛勤劳作一年的父辈们收拾好农具落好在屋檐下，该歇歇了。屋檐下的红灯笼点亮了，照亮了自己，也照耀着风雨兼程的夜归人。留守在家的老人、小孩立在屋檐下眼巴巴期盼亲人快归来，春节过后又依依不舍目送他们远走他乡。

北宋诗人王令《送春》诗云：“三月残花落更开，小檐日日燕飞来。”春回燕归，旧燕识巢，更喜新燕屋檐啄新泥。春雨如丝，燕子呢喃，农人春耕忙。春燕、新泥、屋檐、低飞的燕子、忙碌的农人，画面清新、温馨，充满着农家的味道。燕子交颈，不多日，泥巢里冒出一只只光光的小脑袋。屋檐下大燕小燕一齐飞，春去春又回，燕子恋家，繁衍生息。

风从大洋来，夏日多急雨。夏雨不管不顾那些行色匆匆赶路之人，突然间就狂风大作，落叶纷飞，瞬间就下起瓢泼大雨。豆大的雨点砸在瓦屋顶上，绽起了大大的水花，发出清脆的响声，很快，土瓦浸透了，雨水顺着屋沟哗哗地流下屋檐，似一川瀑布。雨点落在花丛中、树叶上，似一颗颗晶莹的宝石。屋檐下，倚窗而立，听雨观雨，

拨动心弦，奏响心曲。屋檐在上，檐下是家，熟悉的、陌生的人因避雨聚在一起，日后遇见时犹记起这场雨中美丽的邂逅。“同在屋檐下”，是缘。

秋天是丰收的季节，屋顶上屋檐下是晒秋的好场所。红红的长辣椒，黄澄澄的玉米棒，留种子的豆角、丝瓜……悬于屋檐下，在秋风中摇曳，充满着浓浓的诗情画意。从屋檐下抬头望去，屋顶上摆满了一只只圆圆的大小不一的竹晒匾，芝麻、花生、南瓜子、红薯粉、豆折……铺晒在上面。农家人洋溢着满心的欢喜。

古人云：“人在屋檐下……”这种充满哲理的话教会人身处逆境要懂得忍耐、迂回，日后才能成就。这是智者的人情练达，能屈才能伸，适时学会低头日后才能更好地抬头。

屋在天地中，人在屋檐下，望见屋檐就看到了家。屋檐下有袅袅炊烟，有父母的身影，有童年的快乐。喜屋檐的静谧，喜屋檐下的雨幕，犹喜透过屋檐看雨过天晴后那弯美丽彩虹。

老屋老矣，可屋檐还在。

远去的火熨

□桂孝树

每每到了寒冬腊月，无论是待在家里还是外出，大家都倍感寒风刺骨，这个时候一些取暖设施如电暖宝、热水袋、烘手器、空调纷纷登场，而且使用方便深受人们喜爱，只是过去我们乡下不要说是家用电器，就连电都没有，那时冬天家家户户的取暖全靠木炭。

寒冷的冬天里，最吸引孩子们目光的就是火熨，儿时的我家里姊妹多，缺衣少食便是常事，即便有棉衣也是破旧的棉衣，还是母亲用她的旧棉衣改做的，没有棉衣的冬天，其寒冷程度可想而知，于是，我们这些小孩们个个都带着火熨取暖，冬天烘火熨就是一种温馨享受。

说起火熨，现在的孩子们很少看到，火熨对于上了年纪的老人们来说，可是冬天里一宝贝。火熨其实是一个圆桶形的瓦罐，沿着瓦罐的边沿用细细的竹篾编织而成一只精致细巧、便于拎提的小竹桶，瓦罐里边装着热乎乎的烧柴禾剩下的炭火。家有老人和小孩的，最少也要备上三两个火熨。寒冷的冬天因为有取暖火熨，才变得暖意浓浓。上了年纪的老人特别怕冷，往往备上二个火熨，一个烘脚，另一个烘手。就如农村俗语所说“手捧苞芦馊，脚下一炉火熨，除了神仙就是我。”睡觉的时候，还事先把火熨放进被窝里取暖，等到上床睡觉后就不会感觉寒冷。

记得那时奶奶经常让我猜谜语“竹家的囚，窑家配，像篮不拎菜，当中焐焦炭，让你暖过冬”，我说不知道是什么？奶奶笑了笑用手指了我

手中火熨。我顿时明白谜语说的就是火熨。

小时候一到冬天上学，那火熨不仅能为我们驱走寒冷，还能给我们的舌尖带来美食。用火熨来煨番薯、黄豆、花生、玉米和板栗等，临近春节的时候，家里做好年糕、糍粑的或者蚕豆，总是少不了从家中偷拿一些放在火熨上烤，大家一起玩跳绳和打弹子，等到不知是谁的火熨里的蚕豆“啪啪”地响起时，大伙儿都纷纷跑回自己的火熨看看东西烤熟了没有。特别是烤年糕的，那种扑鼻的香味让大家口水都流了出来，年糕放上去，烤熟了一面，再翻过来烤另一面。顷刻间，白银烤成了黄金，外面松软，里面柔软，对于我们这些缺衣少食的孩子来说，那简直就是人间美味。

在乡下，一对火熨是嫁女时必备的嫁妆，火熨是乡下举行婚礼的吉祥物，更是一种出嫁女儿身份的象征。除了实用价值外又有寓意，寓意从娘家带去火种，传宗接代。女儿出嫁时，作为娘家陪嫁物的火熨一般是两个，意为“成双成对”。一对火熨摆放在陪嫁的五谷盆里，火熨下面装着豆麦，上面堆叠着红彤彤的红蛋，叠得满满尖尖，非常抢眼。

随着家用电器的推广，那曾经温暖了不知多少代人的火熨，悄悄地退出历史舞台。当我躲在空调房里享受冬日的温暖时，我总会想起火熨里的美食，怀念那渐行渐远的火熨给我的童年添加无穷的乐趣。

阳历与阴历

□王诣

曾经好长时间我都分不清阳历与阴历的关系，只是知道星期循环。后来总算是分清了一些，知道在我们乡下，阳历是不受重视的，阳历年根本就不算过年，那是城里人的元旦，和我们乡村人无关。

在我们乡村，很多事情都是按照阴历的节奏进行的。谷子下田，清明挂纸，五月节吃粽子，八月节搭宝塔，过年就更不用说。因此，总觉得阳历是多余的，不知道为什么非要弄个阳历来故弄玄虚。

但阳历是城里的节奏，是引领乡村行走的节奏。外面的做事安排都是依照阳历的。五一或者元旦，都是标准的阳历节日，传统的东西都被忽略了。只有少数传统的大节日——过年才有法令的假日。

但不管外界是怎么样的认识和安排，在我私自的意识里，我还是喜欢阴历的节奏。不管我在城里的生活怎样忙，但到了阴历的某个节点，我总得下乡，去完成某项乡村的习俗。这种行动也在自己的心理上构成了某种暗示，并非是精神寄托，其实有一种精神洗涤的功效。

城里人在法令的节日里去乡村旅行，却往往带给乡村人更多的隔阂。他们会说，什么时候也能像城里人一样就好了。但这也是说说而已。乡村的内在的节奏是土地季节制约的，即便是法令让你歇下来，但土地在召唤，就没有人能闲坐在家里。除非不再依靠土地生存。但如果真的是那样，就不再是乡村，那又成了城里人了。

说起来似乎有些纠结，其实乡村歇闲的时光比城里人要多，秋收之后，乡村基本上就开始歇闲了，如果不想去外面打点工，就可以安然歇冬，准备过大年了，毕竟农事要等到来年的春季。阴历需要节气。

那种阳历和阴历同步的，好像没有，平日里上班，过的是阳历，几多号上工资，几多号放假，似乎完全忘了阴历的存在，但一不小心，就会有人提起，说端午节来了，都已经是四月底了，或者七夕，那都是可以心灵松弛的点。说穿了，现在我们身体上过的是阳历，心灵上依然是农历的节奏。